

財務資料

營業紀錄

下表概述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合併業績。本概要應與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之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一年
	港元	港元	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港元
營業額 ^(附註1)	2,293,091	4,198,093	612,245
銷售成本	(1,143,702)	(1,366,619)	(266,368)
毛利	1,149,389	2,831,474	345,877
其他收入	4,628	21,335	419
分銷成本	(909,845)	(1,833,836)	(91,546)
行政支出 ^(附註2)	(8,288,936)	(6,522,999)	(2,083,816)
商譽撇銷	(4,189,474)	—	—
經營虧損	(12,234,238)	(5,504,026)	(1,829,066)
融資成本 ^(附註3)	(149)	(1,145,154)	—
年度／期間虧損	(12,234,387)	(6,649,180)	(1,829,066)
股息	—	—	—
每股虧損 ^(附註4)	(3.67)仙	(2.00)仙	(0.55)仙

附註：—

- 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每年及截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所有營業額均來自銷售 **BUSPA** 產品。
- 這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支付的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約為942,427港元、約953,267港元及約268,965港元，分別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總營業額約41%、約23%及約44%。
- 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融資成本指銀行透支利息支出。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融資成本主要指欠付XO-Holdings一筆約4,000,000港元之款項的利息支出，該筆款項以年利率30%計息。
- 每股虧損乃根據有關年度／期間之虧損及假設重組已於一九九九年七月一日完成而被視為在回顧年度／期間內已發行之股份333,170,000股計算。

管理層討論及經營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2,300,000港元，其中約61%來自中國的銷售額，約23%來自香港的銷售額及約16%來自南韓的銷售額。年內在市場推出七個系列的產品，即抗菌、香薰療法、全身護理、面部護理、頭髮護理、男仕系列及牛奶蛋白特別護理。

本集團產品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向一名獨立生產顧問BSI購買製成品的成本。本集團於該年度錄得約50%的毛利率。

本集團承擔的分銷成本主要包括廣告宣傳與推廣支出及旅費。由於本集團產品剛推出市面，故此投入多達600,000港元用作宣傳產品，以提高品牌知名度。

本集團承擔的行政支出主要包括職員成本、租金及差餉、折舊及攤銷及其他雜費。佔行政費用最大份額的是職員成本及租金，在該年度分別佔約2,600,000港元及700,000港元。

商譽撇銷指與本集團合併計算前由若干股東控制的公司開發及推銷本集團產品所耗用的費用。本集團的成員公司合併計算賬目後，附屬公司在加入本集團之前的全部收購前成本均撇銷為商譽。

整體而言，本集團在該年度錄得淨虧損約12,200,000港元，主要是本集團產品首次在市面推出，故此業務規模較小所致。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4,200,000港元，比上一個年度的營業額增長約83%。營業額增加主要應歸功於在二零零一年初推出新產品系列顏色化妝品、調高售價及委任更多分銷商。該年度在中國的銷售額與上一個年度比較錄得約123%的顯著增幅。這應歸功於在該年度委任了四個中國新分銷商。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毛利率上升約67%。毛利率上升主要是由於平均調高售價約70%。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所承擔的分銷成本約為1,800,000港元，比上一個年度增加約101%，主要原因是在中國、日本和馬來西亞為提高品牌知名度而增加廣告宣傳支出所致。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所承擔的行政支出約為6,500,000港元，比上一個年度減少約21%。行政支出得以減少是整體嚴格控制旅費、電話及電傳及其他行政支出之成本的結果。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所承擔的融資成本增加至約1,100,000港元，成本增加主要來自一筆4,000,000港元的股東貸款利息。

由於營業額上升及行政支出減少，本集團的淨虧損收窄至約6,600,000港元，即減少約46%。

截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於截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600,000港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營業額比上一個年度同期減少約16%。營業額減少主要由於準分銷商試訂貨品的銷售額減少。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錄得約56%的毛利率，比上一個年度同期增加約10%。毛利率於上一個年度期間減少是由於向準分銷商提供折扣優惠所致。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分銷成本約100,000港元，比上一個年度同期減少約83%。這是由於減少為推廣產品參加展覽會及展銷會，導致廣告及宣傳支出減少。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行政支出約為2,100,000港元，比上一個年度同期增加約32%。行政支出增加主要由於旅費支出及租金增加所致。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毋須承擔任何融資成本，原因是該筆股東貸款由二零零一年七月一日起不計利息。

由於營業額減少而行政支出增加，本集團所承擔的淨虧損約為1,800,000港元，比上一個年度同期輕微增加約2%。

稅項

本集團在香港及加拿大經營業務。由於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作出任何利得稅撥備。

債務

借貸

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三十日(即就本債務聲明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有未償還借款約16,100,000港元，即欠付一位股東XO-Holdings約8,600,000港元、欠付董事羅先生及陳女士約6,100,000港元、欠付一間陳女士及其兄弟陳寶光先生均擁有約6%投票權的關連公司Dutfield Realty Inc.約1,400,000港元及銀行透支約20,000港元的款項。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三十日後，欠付XO-Holdings的一筆5,000,000港元之款項已撥作資本。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免責聲明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及集團內公司間的負債外，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並無任何未償還借貸資本、銀行透支及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務、債券、按揭、抵押或貸款或承兌信貸或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組成本集團之公司的債務、承擔或或然負債自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三十日至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以來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章之披露事項

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等並不知悉任何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5至17.21條須作披露的情況。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架構

流動負債淨額

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約為2,400,000港元。流動資產包括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約2,100,000港元、存貨約1,400,000港元、預付款項約1,300,000港元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30,000港元。流動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約3,700,000港元、欠付多位董事約600,000港元、欠付一間關連公司約1,400,000港元、欠付向BSI收購資產的款項約1,500,000港元及銀行透支約20,000港元。

XO-Holdings已同意繼續向本公司提供財政支援，直至股份成功在創業板上市為止。

借款及銀行貸款

本集團一般是利用內部資源及來自董事、XO-Holdings及一間關連公司的墊款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貸款。

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欠付一名上市時管理層股東XO-Holdings約8,600,000港元，該筆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一筆5,000,000港元的款項已撥作資本，而XO-Holdings已向本公司作出承諾，(i)其將不會於股份在創業板上市日期起計一年內要求償還餘下約3,600,000港元之款項及(ii)除非本集團在一個財政年度的業務有正數之現金流量及保留盈利，而每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認為要求還款將不會令本集團之業務及在展望期間推行業務目標方面受到不利影響，否則XO-Holdings不會要求於股份在創業板上市日期起計一年後償還任何欠款。

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欠付兩名董事陳女士及羅先生約6,100,000港元，該筆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惟其中約600,000港元須於對方提出要求時即時償還。董事已向本公司作出承諾，(i)彼等不會於股份在創業板上市日期起計一年內要求償還約5,500,000港元之款項；及(ii)除非本集團在一個財政年度的業務有正數之現金流量及保留盈利，而每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認為要求還款將不會令本集團之業務及在展望期間推行業務目標方面受到不利影響，否則彼等均不會於股份在創業板上市起計一年後要求償還任何欠款。

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欠付陳女士及其兄弟陳寶光先生均擁有約6%投票權的一間關連公司Dutfield Realty Inc.約1,400,000港元，該筆款項為無抵押及須於對方提出要求時即時償還。

董事對營運資金的意見

董事認為，經計入本集團可動用的財政資源(包括內部周轉資金及估計配售所得款項淨額)，本集團有充裕營運資金應付目前所需。

物業權益

香港

本集團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設於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9號怡安華人行7樓702室，租自一位獨立第三者。根據參與的各方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九日訂立的租約，本公司以月租55,425港元(不包括政府租金、差餉及其他管理費)向該名獨立第三者租用上述面積約2,217平方呎的物業，由二零零一年九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

加拿大

本集團的加拿大辦事處位於Suite 7028, 70th Floor, 1 First Canadian Place, Toronto, Canada，為分租自Dutfield Realty Inc.，陳女士及其兄弟陳寶光先生均擁有約6%投票權。根據參與的各方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一日訂立的分租租約，Clapton以(i)一九九八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每平方呎6.5加元；及(ii)二零零二年二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每平方呎8.5加元(不包括稅項及費用)的年租(不包括不動產稅及管理費)，分租上述面積約2,639平方呎的物業。

本集團亦向一名獨立第三者租用位於Unit III, 110 Silverstar Blvd., Scarborough, Ontario, Canada的一個貨倉。根據參與的各方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八日訂立的租約，租用人由二零零一年三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八日以月租1,650加元(不包括管理費、政府稅項及租金)租用一間總樓面面積約為2,300平方呎的貨倉單位。

物業估值

獨立物業估值師卓德測計師行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三十日對本集團應佔物業權益之估值為無商業價值。其函件、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之副本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

股息

自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以來，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由於本集團仍然處於草創期，故此董事並不預期在不久將來會派發股息。董事預計，所有在不久將來的收益均會保留用作撥付本集團持續發展業務。然而，日後的股息(如有)將由董事會酌情宣派或派付，並且視乎(其中包括)本集團的業務、資金需要及盈餘、一般

財務資料

財務狀況、合約限制及董事會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而定。本公司只會在為填補虧損(如有)作出準備後才會分派股息，並且不能保證金額相若的股息(就金額及比率而言)日後亦將會分派。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可分派予股東的儲備。

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為本集團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備考報表，乃以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示之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的經審核合併資產淨值為基礎，並經調整如下：—

	千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之經審核合併資產淨值	2,025
減：無形資產(即專利權、商標及商號及其他知識產權)	(17,490)
根據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兩個月	
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未經審核除稅後合併虧損	(916)
加：將部份股東貸款撥作資本 ^(附註1)	5,000
新股發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 ^(附註2)	18,000
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6,619
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附註3)	1.61仙

附註：—

1. 作為資本化發行的一部份，欠付XO-Holdings之5,000,000港元將撥作資本及用作繳足以每股約0.18港元配發股份28,070,000股之款項，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日及二零零二年一月三十日由本公司股東所通過之決議案」一節。
2. 新股發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按配售價每股0.30港元為基準。
3. 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經作出本節所述之調整後釐定，並按本招股章程所述之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410,000,000股為基準，惟並未計入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或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任何購股權而可能發行或根據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日及二零零二年一月三十日由本公司股東所通過之決議案」一段所述之本公司根據配發及發行或購回股份之一股授權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即本集團最新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營業狀況並無重大不利變動。